**附件四**

宁夏清溪水土保持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招 聘 公 告

宁夏清溪水土保持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01年2月12日经申请注册成立，注册资金100万元。主营范围为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生态监测、水土保持生态建设监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及建管咨询等相关技术服务。为适应水保业务发展的需要，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5名，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条件**

1.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诚信廉洁，勤奋敬业，团结合作，有良好的职业素养，无不良记录；

2.有较强的口头和文字表达能力，计算机操作熟练；

3.有较强的独立工作能力、沟通协调能力、创新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

4.有良好的组织管理能力、综合分析能力、工作推进能力；

5.身体健康，无从事水保行业职业健康标准所限制的疾病。

**二、招聘范围**

本次采用面向社会和校园招聘相结合的方式，招聘符合岗位资格条件的人员，每人限报一个岗位，不得重复报名。

**三、招聘岗位**

**（一）综合办事员2人**

1.学历、专业及职称要求：

（1）中文、汉语言文学、人力资源等相关专业；

（2）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3）持有政工师初级以上、人力资源中级以上职称者以及获得上级党委相关荣誉者优先。

2.工作经验及相关要求：

（1）40周岁以下，具有从事行政人事、人力资源或党务3年以上工作经验（满足此项条件之一即可）；

（2）从事过行政工作的，有国企或国有控股企业从事行政文秘或宣传的工作经验；

（3）从事过人资工作的，具有国有企业人资工作经验；

（4）从事过党建工作的要求政治面貌为中共党员，具有党务工作经验。

**（二）工程建设管理专业技术员2人**

1.学历、专业及职称要求：

（1）农业水利、工程造价等相关专业；

（2）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3）持有水利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者优先。

2.工作经验及相关要求：

（1）45周岁以下，具备良好的品德、良好的专业素养及吃苦耐劳的精神；

（2）熟练掌握Office、Excel等办公软件；

（3）招聘人员具有5年以上工程建设管理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

3.职业技能岗位证书要求：持有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及投资咨询工程师证者优先。

**（三）水土保持专业技术员1人**

1.学历、专业及职称要求：

（1）水保、环保工程相关专业；

（2）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3）持有水土保持初级及以上职称者优先。

2.工作经验要求：

（1）35周岁以下，具备良好的品德、良好的专业素养及吃苦耐劳的精神；

（2）熟练掌握Office、Photoshop、AutoCAD等办公软件；

（3）从事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经验5年以上。

3.职业技能岗位证书要求：持有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投资咨询工程师证者优先。

**四、报名方式**

**（一）发布公告：**通过宁夏国资委、宁国运集团网站、宁夏人才网、公司网站及公众号等平台发布招聘公告**，**符合条件者均可报名，每人限报1个岗位。

**（二）报名时间：**2022年11月9日－2022年11月11日**。**

**（三）报名方式：报名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报名者在规定时间内发送邮件进行报名。**

**（四）报名提交资料：**《宁夏清溪水土保持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招聘报名表》、本人近期2寸免冠彩色蓝底证件电子照片、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职（执）业资格证书、履历证明的扫描件、业绩证明等与《招聘报名表》填写情况有关的证明材料扫描打包发送至指定邮箱，电子邮件主题为：“姓名+应聘岗位”；（指定邮箱地址：305941601@qq.com）

**（五）报名要求：**报名者按《招聘报名表》要求填表，填表信息不全、标注不清、资料提交不完整的，视为无效报名，公司对应聘人员所提供的资料保密，不退还；

**（六）报名条件：**拥护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职业操守，政治立场坚定，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近三年考核为合格及以上，无违法违纪行为，无不良嗜好和其他不良行为记录；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受理报名：**受到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纪处分，在影响期内的；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国家法律法规、党纪政纪和有关政策另有规定不能担任竞聘岗位职务的。

**五、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贯穿于招聘全过程。招聘小组对应聘者提供的报名材料进行资格审查。不符合应聘条件的，取消应聘资格；报名截止后进行资格初审，对通过资格初审的人员，电话通知资格复审时间地点，资格审查未通过者不再另行通知。

**六、笔试、面试**

**1.笔试、面试时间及地点**：**根据疫情防控及实际情况，另行通知。**

**2.笔试、面试内容**：**重点测评应聘人员应聘岗位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其中笔试成绩占比60%、面试成绩占比40%。**

**3.结果应用**：**结合岗位要求及招聘人数，根据笔试、面试成绩以高分到低分顺序，确定拟考察人员名单。**

**七、成绩汇总**

招聘工作小组根据应聘者的综合得分情况，结合具体岗位要求，以综合得分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确定拟考察人员名单，成绩相同的，根据应聘者提供材料，按照岗位匹配原则择优确定考察人选。

**八、综合考察**

公司组织对入围的考察对象进行德能勤绩廉等方面综合考察，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

**九、公示录用**

1.拟聘用人员在宁夏清溪水土保持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示栏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对反映的问题经查实影响聘用的，取消聘用资格。对反映的问题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清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2.公示结束后通知拟聘用人员到县级以上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按照机关事业单位招考工作人员体检通用标准进行。确保录用人员具有能够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公司或应聘者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可按有关规定提出复检；

3.通知拟聘用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理入职手续。被聘用人员无正当理由逾期（自接到聘用通知5日内）不报到的，取消聘用资格；

4.拟聘用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6个月，按照公司薪酬制度核发薪酬，缴纳社会保险，试用期满进行转正考核，考核合格办理转正手续，其他福利待遇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十、薪酬福利**

经聘用的人员，与宁夏清溪水土保持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正式《劳动合同》，按照公司薪酬管理标准执行。

**十一、相关要求**

1.应聘者报名时所留电话应保持畅通，因电话不畅通导致无法通知相关事宜的，责任由应聘者自负；

2.凡涉及本次招聘工作的重大事项或本方案未尽事宜，由招聘工作小组研究决定；

3.每个岗位进入笔试及面试人数低于最低开考比例的，将核减招录人数或取消该岗位的考试。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0951-5552347 13895609892

宁夏清溪水土保持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招聘报名表

 填表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 民族 |  | 籍贯 |  | 婚否 |  |
| 政治面貌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户籍所在地 |  |
| 学历 |  | 学位 |  | 职称 |  |
| 联系电话 |  | 现住址 |  |
| 主要家庭成员情况（父母、爱人、子女） | 姓名 | 关系 | 年龄 | 政治面貌 |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育经历 | 起止时间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
|  |  |
|  |  |
| 工作经历 | 起止时间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个人档案存放地 |  | 缴纳保险截止日期 |  |
| 声明 | 本人所填上述各项均属实，若有不实或虚构，取消招聘资格，已经签订劳动合同的终止劳动关系。 | 申请人签名： |